十一届市委第四轮巡视整改情况概览（二）

和平区委

问题：对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工作重视不够。

整改：一是针对“组织推动不积极，压力传导层层递减”问题，召开区委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剖析整改。将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纳入2019年区委工作要点。对巡视反馈问题涉及的91名相关责任人严肃追责问责。二是针对“督导检查把关不严，一些单位查摆问题走过场”问题，对工作不力的3个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对工作照搬照抄、与实际结合不紧的9个单位严肃追责。三是针对“追责问责不到位，疾风厉势的态势未形成”问题，加大问责力度，2名区级领导作深刻检查，1名正处级干部被调离岗位，2名正处级干部被免职，共有20名干部被问责。

问题：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力度不大。

整改：一是针对“问题意识缺失，区级领导班子中仍存在好人主义，‘一俊遮百丑’现象突出”问题，以区处两级民主生活会、市委市政府现场办公会问题整改为契机，深入查找履行主体责任、修复净化政治生态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每位区委常委在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加强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召开2次全区警示教育大会，以反面典型为镜鉴。与广东、北京等先进地区对标，认清差距，打开脑袋上的“津门”，树立更高标准，切实解决“小富即安”“和平老大”思想。二是针对“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没有管到位、严到位，党内政治文化建设的要求落实不力”问题，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不断加大政治建设力度，打造廉洁文化传播推广中心，推进党内政治生活、政治生态、政治文化一体净化、一体培育、一体建设。将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31项主要任务列入区委2019年工作要点，营造正气充盈的政治生态。

问题：管党治党的担当精神不足。

整改：一是针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有缺失，个别问题边纠边犯”问题，2018年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29个，给予28人党纪政务处分，对23起典型问题通报曝光，对1名超标占用办公用房的处级干部立案审查。二是针对“严肃纪律的力度不够，强震慑、零容忍仍有较大差距”问题，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2018年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60人次，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42人次，立案28件，党纪政务处分69人，将1名违规正处级干部调至其他单位任副职。三是针对“廉政风险防控不到位，推进政企分开、事企分开进展缓慢”问题，将街道企业、和房建筑公司等股权统一划转至区属企业，加强监管，严禁将企业资金用于非企业自身的支出。

问题：贯彻落实市委关于民计民生重要部署决心不强。

整改：一是针对“解决人民群众最急最忧最怨的现实利益问题决心不强，旧城区改造推进迟缓”问题，成立区旧城区提升改造领导小组指挥部，全力推进安置房建设及地下室解困、沈阳道7号院加固改造等工作。对5名工作不力的处科级干部予以严肃处理。二是针对“进取精神不足，解决五大道风景区‘黑导游’等问题缺乏有效作为”问题，成立区“黑导游”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对2名参与“黑导游”揽客人员予以开除；提高星级楼宇奖励标准及老旧商务楼宇提升改造扶持力度，首批6座楼宇已实施提升改造；加快推进国企改革，积极推进相关国企挂牌、改制、售出等工作。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65件问题线索，已办结60件，5件正在办理中；立案2人，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6人，组织处理1人。

河东区委

问题：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部署推动不扎实。

整改：一是针对“未形成治庸治懒治无为的疾风厉势”问题，召开巡视整改动员部署大会，对全区67个部门、单位专项治理情况开展检查。对制定清单不到位的13名区级领导、发挥作用欠缺的9个小组成员单位进行约谈，对工作方案存在问题的17家单位全区通报，对3名主要负责同志告诫约谈。二是针对“自查自纠‘程式化’，缺乏刀刃向内的勇气”问题，深入开展专项治理自查自纠。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刻反思、查摆问题。对自查问题与台账不一致的7名处级干部告诫约谈。三是针对“闪避绕思想严重，深挖问题用力不足”问题，开展敢担当有作为专题教育。完成全区干部大调研，突出“忠诚干净担当”用人导向，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创新竞进。推进干部能上能下，从基层一线、重点部门提拔使用表现突出干部12人；对存在相关问题人员，免职2人，转任非领导职务1人。

问题：政治生活、政治文化、政治生态一体净化乏力。

整改：一是针对“城建系统腐败案件多发”问题，组建区住房城乡建设委，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加大人员交流。开展廉政风险排查，查出风险点834个，制定措施793条。编印建委、房管系统10个典型案例手册，制作警示教育微视频，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二是针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未抓实、压力传导不到位，修复政治生态未见重拳良策”问题，对全区处级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和净化政治生态情况一体检查考核。研究确定净化政治生态重点工作任务51条、党内政治文化重点工作任务39条，逐条明确责任，制定工作清单，抓好工作落实。区委常委会听取班子成员和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党组落实主体责任情况汇报。开展基层党建巡查和述职评议考核。

问题：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用力不足。

整改：一是针对“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措施不实、承接平台作用不突出”问题，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天津考察调研和京津冀协同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制定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要点，组建北京工作部，成立产业发展促进局。加快海河东岸、十一经路和金贸产业园区承接载体建设。组织2次京津冀优质企业参加的大型招商活动。二是针对“对国企监管不到位，推动国企改革缓慢”问题，制定河东区国资监管清单等6项制度，实施国企改革两年行动计划，2019年出清出让企业15家，力争2020年全部完成僵尸企业、空壳企业的出清。三是针对“营造企业家创业发展良好环境担当不足，开展‘双万双服’活动不扎实”问题，开展“民企大走访 服务送上门”活动，区领导包联企业54家，实施“一企双负责”机制。完善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兑现新三板挂牌和股改企业专项补助资金。四是针对“履行防范重大风险责任不到位”问题，严格准入程序，建立高风险企业台账。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消除曙光里市场等一批重大安全隐患。

问题：保障和改善民生担当作为不够。

整改：一是针对“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魄力不足”问题，推进经济适用房产权证办理工作，加快历史产权证办理，力争6月底前具备办理条件；推动盛东家园保障房项目补办手续，盛东南园3月底前已具备开工条件。二是针对“解决城市管理突出问题力度欠缺，对天津站站区及周边管理重视不够”问题，将站区工作纳入区委区政府议事日程，查处黑车45辆。三是针对“治理市容环境缺乏长效管理机制，对大型违章建筑不敢触碰”问题，对成林道、嵩山道两处大型违章建筑依法关停清腾、限期拆除。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49件问题线索，已办结41件，初核5件，谈话核实1件，立案2件；给予1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人党内警告处分。

河北区委

问题：推动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不够有力、氛围不浓。

整改：一是针对“对专项治理的重大意义认识不足，党委主体责任压力传导不到位”问题，通过召开区委常委会会议、专题民主生活会等，深刻认识不作为不担当问题本质，查摆剖析思想病灶。17位区级领导带队，对所有处级单位履行主体责任情况开展专项检查，传导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二是针对“自查自纠流于形式，查找不作为不担当典型问题较少”问题，系统梳理18条治理重点，查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146起264人，给予83人党纪政务处分。三是针对“对专项治理中已经暴露出的管理漏洞和薄弱环节未做到有的放矢，推动源头治理效果不明显”问题，注重建章立制，围绕专项整治、社会救助与管理、党的建设等建立健全长效机制77项，进一步扎紧扎实制度笼子。

问题：管党治党未抓实。

整改：一是针对“党委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政治生态、政治文化、政治生活一体净化缺乏力度”问题，扭住主体责任“牛鼻子”，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肃清黄兴国、崔志勇等恶劣影响，出台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的实施方案，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加强对全区所有处级单位民主生活会的监督检查，推进政治生态向善向好。二是针对“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韧劲不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仍不同程度存在”问题，持续加大整治力度，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45起62人，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48起，给予69人党纪政务处分。

问题：用新理念解决问题不能发挥实效。

整改：一是针对“推进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不足，在破解难题上担当作为有欠缺”问题，区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深入企业和项目现场，组织召开专题务虚会，研究解决区域高质量发展问题。二是针对“‘双万双服促发展’活动推进不力，个别专项资金的引导激励作用发挥不足”问题，落实包联服务企业制度，走访企业7486户次，收集问题1243个，按时办理率100%，问题解决率99.6%，落实专项资金441.2万元，多措并举支持企业做大做强。三是针对“招商引资重形象、不扎实，个别项目存在赶工期、抢进度”问题，着力围绕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组成23个专业招商队伍，与石景山区签署合作协议，引入18个项目，资金到位额64亿元。

问题：解决群众利益担当作为不够。

整改：一是针对“推动民生领域重点工作举措不力，棚户区改造、市容环境清整进展缓慢”问题，启动完成鸿顺里片等棚户区9.54万平方米改造任务，取缔占路市场4处，拆除违建25.3万平方米，新建提升绿化50万平方米。二是针对“对群众反映问题推诿扯皮、久拖不办，维护群众切身利益存在乱作为、慢作为现象”问题，开展“精准救助百日会战”，新增救助家庭688户1153人，严肃查处因审核把关不严、监管不力，致使发生错保、骗保以及违规截留发放救助款物等扶贫助困领域问题56起89人，给予31人党纪政务处分。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31件问题线索，已办结21件，立案1件，初核9件。

市发展改革委党组

问题：转理念、改作风、勇担责的主动精神不足，深入推进专项治理不够有力。

整改：一是针对“谋划部署不到位”问题，召开系统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中期推动会，进一步明确治理重点和整治措施；召开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深刻剖析自身及分管工作存在的问题，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压实工作责任；修改完善专项治理方案及清单，确保对业务工作全覆盖。二是针对“抓深化有差距”问题，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不作为不担当问题治理”专题学习研讨；组织各单位各部门修改完善专项治理问题清单；责令5名相关部门负责人在党支部会上作出深刻检讨。三是针对“严问责力度不够”问题，制定“推动治理再深化、问题排查再细化、制度机制再实化、压实责任再硬化”具体措施，真正做到动真碰硬；对违规调入人员等问题线索按规定移交派驻纪检监察组；针对巡察整改不彻底问题，对2名人员进行立案审查。

问题：党的建设存在薄弱环节，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成效不明显。

整改：一是针对“净化政治生态持续发力不够”问题，把净化政治生态作为工作重点，营造海晏河清、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开展“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专题学习研讨；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选人用人等问题，责令8人作出书面检查。二是针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不到位”问题，组织对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廉政风险进行排查；咨询公司开展党员违纪违法问题专项整改，全面加强对下级公司垂直管理，着力解决股权和同业竞争问题，针对下属公司原领导班子成员涉嫌职务侵占问题，开除4人党籍、公职；对2例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进行严肃追责问责，形成有力震慑；对6名推进巡察工作不力的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三是针对“资金资产监督管理不力”问题，规范财务工作程序，对相应账务进行调整；制定《市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加强商住户安全管理办法》等安全管理制度，压实资金资产监管责任。

问题：缺乏对标国际标准高站位，围绕促进改革发展体现综合协调引领服务的作用有差距。

整改：一是针对“改革创新的意识不够强”问题，开展“改革创新”专题学习研讨；成立双城间绿色生态屏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同市有关部门编制《双城间绿色生态屏障规划》；“双城夹绿”建设加快推进；服务优质项目落地，126个重大项目顺利推动，服务重大国家战略作用进一步显现；轨道交通低客流及投融资体制机制专题调研报告、中心城区产业高质量发展研究等一批重点课题加快完成，学先进、找差距、补短板意识更加强烈。二是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落实落地不够有力”问题，优化投资项目联合审批流程，外商投资项目备案实现“当场受理、当场办结”，外商投资核准开通“网上申报”，实现“最多跑一次”或“一次都不跑”的承诺；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对外开放政策，编制政策汇编，扩大政策宣传的覆盖面；组织召开天津市2018年民间资本暨PPP项目推介会。三是针对“强化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不够自觉”问题，成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和3个专项工作方案；进一步梳理各领域生态补偿范围、标准体系、计算方法，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深入开展“找难题、解难题”攻坚克难专项行动，大力推进重点难点工作取得新突破。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5件问题线索已全部办结。

市商务局党组

问题：深化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缺乏自我革命精神，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

整改：一是针对“没能以高标准、严要求分析查摆存在问题”问题，组织召开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结合开展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组织各级党组织找问题、析原因、定措施。二是针对“工作部署推动不深入，存在‘水流不到头’”问题，修订印发深入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进一步增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将开展专项治理工作纳入基层党建巡查范围，对2018年以来不作为不担当问题“零报告”的基层单位党组织开展集体提醒谈话；协调驻局纪检监察组印发推动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实地开展检查督查。

问题：加强党的建设坚持高标准不够，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力。

整改：一是针对“净化政治生态不彻底，持续发力不够强”问题，开展专题研讨，将肃清黄兴国恶劣影响情况列入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范围，发现存在问题，督促整改落实。加大轮岗交流力度，结合机构改革，对81名干部进行轮岗交流。二是针对“执纪问责、查处问题不严不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四风’问题仍有发生”问题，加强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查纠“四风”问题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反馈问题，并督促整改到位。三是针对“项目执行和资金监管不力，质量隐患和廉洁风险并存”问题，修订完善《资金项目分类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审核程序。定期统计和通报资金进度情况，对项目资金支出提出明确要求。

问题：贯彻中央和市委部署履职尽责不充分，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改善民生用力不足。

整改：一是针对“超前谋划、主动作为少，政策促进力度不够大”问题，发布施工招标公告，加快推进梅江会展中心（二期）建设；提高“津洽会”国际化程度，加大邀请参会对象范围，改进展会布局，丰富展示内容。推进“一带一路”政策落实，组织各类推介会、培训班宣传介绍支持政策，“一带一路”储备投资项目已达8个。二是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内生动力不足，为民服务缺少有力举措”问题，推动对标上海形成的38项改进事项落实，开展第四批外贸综合服务试点企业认定工作，推动二手车出口试点获商务部审批。制定《2019年天津市外贸促进政策》，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将智慧菜市场纳入政策支持范围，遴选8个菜市场申报为2019年市政府20项民心工程项目。加大资金政策拨付力度，2018年天津市商业发展资金拨付率100%。优化申请流程，以电子文件代替纸质要件，提升审核效率，为企业提供便利。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6件问题线索，已办结5件，正在初核1件；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1人。

市金融局党组

问题：强化责任落实不够，深入推动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成效不明显。

整改：一是针对“专项治理组织推动不到位”问题，细化完善专项治理工作机制，建立月例会制度，开展“创新探索 担当作为”主题活动，制定机关干部行为规范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二是针对“开展自查自纠不严不细”问题，完善督查问责机制，召开查纠不作为不担当问题推进会，建立实施月度查纠报告制度，充实完善整治重点。三是针对“运用典型警示教育乏力”问题，建立不作为不担当问题曝光台，印发《关于严肃纪律要求加强作风建设的通报》，责成受通报当事人进行检查。

问题：加强党的建设不到位，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不扎实。

整改：一是针对“肃清黄兴国恶劣影响浮于表面”问题，制定实施《关于在市金融局机关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方案》，开展系列警示教育活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党支部组织生活会、警示教育大会和机关党员座谈会，集中观看专题警示教育片，通报身边违纪违法案情，向全体党员公开整改结果。二是针对“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存在差距”问题，推行全面从严治党清单管理，梳理局党组及班子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任务清单，逐条逐项抓好落实。深入查纠“四风”问题，认真自查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有效遏制“四风”问题反弹。三是针对“对资金财务监管乏力”问题，组织完成筹建机构项目清算工作，督促归口单位对违规问题进行严肃处理，完善财务制度，明确审批权限，严格规范监管。

问题：担当作为精神不足，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金融工作决策部署有差距。

整改：一是针对“强化职能发挥作用不够强，推进金融风险防控缺少有效举措”问题，制定印发《天津市政府融资平台公司与国有企业债务违约风险防控专项工作机制》，依托市电子政务外网搭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信息平台”，建立非法集资风险会商研判例会制度，研究制定排查和化解非法集资风险专项行动方案，协调推进重点非法集资风险线索调查处置工作。二是针对“解放思想力度不够大，深化金融改革创新缺少作为”问题，积极推进地方金融立法，研究制定《关于支持金融机构和金融人才在津发展的政策措施》，编辑印发《天津市金融创新产品手册（2018）》，研究出台《关于金融支持智能科技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强化金融精准招商。三是针对“服务实体经济、回归金融工作本源用力不足”问题，积极推动金融机构总部与我市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制定《关于金融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实施细则》，推动设立总规模100亿元的民营企业纾困基金，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实施意见》，组织召开金融支持民营经济暨稳贷增贷座谈会，深入各区开展金融政策宣讲。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1件问题线索已办结，给予1人政务处分。

河西区委

问题：缺乏以疾风厉势抓整治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的决心，工作标准不高、要求不严。

整改：一是针对“压力层层传导不到位，一些单位查找问题草率应付”问题，召开区委十一届九次全会，释放全面从严治党、狠抓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强烈信号；召开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播放暗访专题片，强化警示教育，层层传导压力；严厉责成相关单位重新制定专项治理方案，深入查找问题。二是针对“区委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巡察形式主义明显，查处问责没有真抓实究”问题，启动第二次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巡察。对34个单位开展巡察，发现问题262个，问题线索7个，立行立改问题30个；对33个问题线索“零报告”单位开展检查，22个已完成整改；对2018年发现的不作为不担当典型问题通过微信公众号曝光。

问题：履行管党治党“两个责任”不力。

整改：一是针对“缺乏锲而不舍的恒心和抓铁有痕的力度，落实党建工作和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有欠缺”问题，认真开好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展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考核，运用监管平台强化监督，坚决做到“水流到头”。二是针对“执纪问责宽松软没有根本解决”问题，对十一届区委四次巡察移交的33件问题线索加快办理，已全部初核完毕，查实30件，立案审查调查42人，拟立案审查调查3人，给予3人党纪政务处分，采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9人次，下达纪律检查建议书1份。

问题：区委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思想不够解放、站位不高，缺少敢作善为的勇气和实践。

整改：一是针对“谋划区域发展视野不宽、安于现状”问题，学习借鉴北京、广州、深圳等地先进经验，对标“一基地三区”定位和“五个现代化天津”目标，推动“一核两轴三中心”建设，制定《河西区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推进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产业加快发展。二是针对“招商政策体制不顺、难成合力”问题，按照审批后的机构改革方案，整合区投促局、商旅局、民企局、楼宇办等部门职能，新组建区合作交流办、区商务局，强化招商引资力量。三是针对“陈塘示范区在自主创新方面引领作用不强”问题，不断扩大示范区知名度、吸引力，加快打造以设计、智能制造为特色的产业体系；壮大北方设计联盟，加强创新平台建设，推动设计产业创新发展，2018年科技服务业实现收入65.74亿元，同比增长16.8%。

问题：围绕解决民计民生问题用心不够、用情不深，主动担当作为意识不强。

整改：一是针对“对社区服务群众专项资金的使用缺乏指导、效果不佳”问题，制定专项经费使用管理有关制度，建立完善专项经费管理监督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对使用率不高的6个街道党工委书记进行约谈提醒。二是针对“国办养老院建设缓慢”问题，进一步完善施工计划，合理安排保障工程资金，加快施工进度。目前，桩基部位施工已基本完成，主体部位结构施工招标已经完成。三是针对“河西医院历史问题解决不彻底”问题，河西医院已全面复诊，全部员工已经返岗工作，并与市胸科医院签约共建医联体。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15件问题线索，已办结12件，3件正在办理。

津南区委

问题：政治担当不够，缺乏站在“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推动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落地落实。

整改：一是针对“区委在动员部署、推动落实、跟踪问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等方面工作不够扎实、成效不够明显”问题，区委对专项治理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梳理，细化完善治理方案，在精准治理、强力推动上下功夫，开展7轮明察暗访。加大先进典型选树力度，在全区选树担当作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形成正向激励引导。二是针对“区级机关‘灯下黑’问题突出”问题，各相关区级领导勇于承认错误，主动承担责任，找准病灶、刀刃向内、刮骨疗毒，推动相关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区委对8个单位、29名干部进行追责问责。三是针对“疾风厉势抓整治的氛围还不浓厚”问题，制定问责实施办法，形成各问责主体齐上阵、同发力、严问责的工作格局。巡视反馈后，有10个巡视前“零报告”处级党组织报送了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线索。

问题：政治责任感不强，管党治党不扎实。

整改：一是针对“抓全面从严治党缺少刀刃向内的思想自觉”问题，加大管党治党力度，强化对领导干部和重点领域的监管，加强廉政警示教育，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违纪违法问题查处力度。巡视反馈以来共处置问题线索24件，初核18件，立案17件，给予28人党纪政务处分，保持反腐高压态势。二是针对“部分区级领导发挥带头作用不充分”问题，压紧压实区委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严格按照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履职尽责，强化监督检查，层层传导压力，形成“头雁效应”。

问题：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得不牢，谋划津南发展的格局不大、视野不宽。

整改：一是针对“打造‘产业第一，企业家老大’的营商环境缺乏一以贯之的韧劲”问题，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对津南新定位新要求，积极抢抓绿色生态屏障建设重大历史机遇，坚定不移走绿色高质量发展之路，确定31项重点任务，抓紧推动实施。深化“双万双服促发展”活动，制定出台“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50条”，不折不扣减轻企业税费负担，推进“一制三化”审批制度改革，全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二是针对“对重形式、轻实效的问题缺少敢于纠正的责任担当”问题，加大现场服务力度，用真心真情帮扶企业，认真执行区领导包联企业制度，区级领导走访企业95家，现场解决问题85个。三是针对“解决城镇化建设中出现的民生问题力度不大”问题，精心组织实施10项民心工程，全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道路断头、私搭乱建、垃圾围城、物业纠纷等突出问题，加大还迁工作力度，加快还迁房产权证办理进度，高标准推进文明城区和国家卫生区创建，不断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183件问题线索，移交区委的158件，梳理为65件，已办结41件，正在办理24件；移交区纪委的25件问题线索，已办结14件，11件正在办理；给予2人党内警告处分、3人留党察看处分、1人开除党籍处分、1人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3人。

市委教育工委 市教委党组

问题：落实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主体责任不到位。

整改：一是针对“领导班子重视程度仍有不足”问题，建立领导小组及领导小组办公室例会制度，制定《教育系统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实施方案》，对2家单位进行专项督导调研。二是针对“督促检查、推动落实效果不佳”问题，印发《关于进一步全面梳理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动问题清单的通知》，推动机关2个处室进行重点整改，责令3个市教委直属单位党组织作出深刻检查，对党组织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三是针对“对系统内部重点难点问题缺少较真碰硬的勇气”问题，成立专题调研组，对干部队伍现状深入调研，制定《教育两委年轻干部培养方案》等3个文件，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完善教育系统新闻宣传工作机制；着力解决基层单位校舍建设维修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问题：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没有压实。

整改：一是针对“落实巡视巡察整改不彻底”问题，开展2018年教育系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检查考核；推动2家单位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完成2家关联单位注销；印发《关于各直属单位纪检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定期向市教委党组和派驻纪检监察组汇报工作制度》。二是针对“正风肃纪力度不够”问题，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管理的意见》；针对市教委有关直属单位执纪问责失管失察的问题，给予1人降低岗位等级的政务处分，给予1人党内警告处分，对1人诫勉谈话、4人批评教育。

问题：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力度不够大。

整改：一是针对“对影响教育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缺乏积极作为、主动谋划”问题，举办教育系统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专题培训班，制定《天津教育现代化2035》等4个教育中长期规划，制定《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等3个师资队伍建设文件，建立教师师德档案。二是针对“在助力‘津八条’落实方面制定的相关实施办法墨守成规”问题，成立市教委落实“津八条”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政策宣讲会，细化实施办法，健全定期例会、督促推动、调研服务等机制，把教育工作与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充分结合。三是针对“营造企业家创业发展良好环境用力不足”问题，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营造企业家创业发展良好环境的规定》要求，印发《市教委关于做好我市引进人才“绿卡A卡”持有人随迁子女入园入学工作的通知》，深入走访企业，完善协调服务制度。

问题：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责任感不强。

整改：针对“对解决社会反映强烈的‘入园难’等难点问题积极作为不够”问题，制定《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努力用两年时间补齐超过10万个学前教育学位缺口；多措并举为大中专毕业生提供及时有效的就业宣传指导和学历查询等服务；加强学生资助政策及课程改革、考试政策的宣传解读。

同时，对巡视组移交的32件问题线索，已办结29件，正在办理3件；给予1人党内警告处分，对1人进行诫勉谈话。

市卫生健康委党委

问题：落实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主体责任不到位。

整改：一是针对“专项治理工作部署推动不力，没有聚焦突出”问题，严格履行主体责任，聚焦基层党组织薄弱、阻碍事业发展、影响群众健康等痛点难点问题，强化各级党的领导，层层压实责任，并将开展专项治理情况纳入对基层党组织考核内容，将考核结果作为对基层党组织评价的重要依据。二是针对“对基层出现自查自纠不认真问题听之任之，查处问责没有动真碰硬”问题，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重新全面自查自纠，督促问题单位全面落实巡视整改工作。

问题：落实从严管党治党的担当作为不足。

整改：一是针对“重业务轻党建问题突出，净化政治生态的态度不坚决”问题，深入贯彻落实《天津市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坚持3人以上正式党员科室独立建党支部，直属各单位基本实现党员科主任、党支部书记“一肩挑”全覆盖。制定印发全面实施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采取述职评议会现场测评与基层党建年度考评相结合的方式，对直属36家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评先评优、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完善党政议事规则，约谈执行不力的单位党委书记，强化党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全面领导。二是针对“监督执纪问责宽松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上轮巡视部分问题整改不到位”问题，坚持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同向发力。配齐党建工作薄弱单位领导班子，对5名纪委书记进行交流任职，对9个单位领导干部进行调整；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立案查处15人；对领导干部违反任职回避规定和未转人事工资关系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成，并建立系统领导干部亲属任职管理台账，实行动态管理。

问题：落实中央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卫生事业改革发展的担当作为不足。

整改：一是针对“推进医疗卫生机构改革方案出台不及时，贯彻‘健康中国2030’战略创新竞进、破解难题的动力不强”问题，强化医疗卫生机构改革、能力建设和精细化管理，在保障人民群众健康上升级加力。从战略和全局高度，增强实施“健康中国2030”战略责任感、紧迫感。攻坚克难，积极推进京津冀卫生健康协同发展，扩大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范围，促进“三地”紧密联动。二是针对“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健康天津建设等重点工作方面缺少积极作为”问题，制定“1+3”医改任务工作台账，明确医改重点工作方案，以及实施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建设、推进镇村一体化建设等3项重点改革，大力加强我市卫生健康体系建设和体制机制改革。

问题：服务民计民生、加强行业管理责任意识不强、担当作为不足。

整改：一是针对“没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急救力量不足等涉及民生的突出问题长期未解决”问题，紧扣民心这个最大政治，着力解决群众看病就医痛点难点问题，加强智慧医疗、门诊住院服务中心建设和患者投诉管理。完善院前急救体系建设，120医疗急救全部实现“统一接报、一键转接、分级调派”，10秒接听率明显提高，到达现场时间大幅缩减。二是针对“推进卫生计生系统行风顽症痼疾的治理不坚决”问题，持续以狠劲严厉整肃行业顽症痼疾，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和联席会工作机制。加强警示教育，举办四期领导干部廉政大讲堂。严肃处理行风案件，运用党纪、政务处分和暂停执业“三箭齐发”，严肃处理13名违规干部，形成震慑。

同时，针对巡视组移交的35件问题线索，已办结19件，正在办理16件，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处理8人。